

# 贺兰县教育体育局（通知）

贺教通〔2021〕26号

## 关于贺兰县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试点 教育系统工作任务分配的通知

各中小学：

根据贺兰县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试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贺兰县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试点工作任务分配的通知》（贺社心办发〔2021〕3号），按照教育体育局今年需完成工作任务要求，现将贺兰县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试点工作任务分配印发给你们。请各中小学认真领会文件精神，积极落实责任，确保各项任务落到实处。

### 一、工作目标

（一）2021年4月底前，县教育体育局、中小学需完成不少于1420人心理测评，人群具体有：县教育体育局干部、部分中小学教师和学生。

（二）2021年度县教育体育局需完成不少于1场心理健康讲

座。

(三) 2021 年底前学校心理咨询室建成率达到 100%。

(四) 2021 年底前各中小学要建立心理健康服务网络。

## 二、具体分工

### (一) 心理健康测评工作分工

1. 贺兰一中、回中、二中、四中，四所中学各 150 名 12-16 周岁学生进行测评，合计 600 人。贺兰一小、二小、三小、四小，四所小学各 150 名 8-12 周岁学生进行测评，合计 600 人。贺兰一中、回中、二中、四中、一小、二小、三小、四小，八所学校各 25 名教师进行测评，合计 200 人。总计 1400 人。

2. 贺兰县教育体育局测评本单位 20 名工作人员。

### (二) 心理健康讲座

各校可结合学校师生实际情况，开展有针对性的心理健康讲座。教育体育局将组织开展局机关干部和中小学心理健康专兼职教师的心理健康讲座。（具体事宜另行通知）

### (三) 心理服务网络分工

完善学生心理健康服务网络。各校要做好学生心理健康服务网络平台建设。2021 年底前中小学 100% 设立心理辅导室，并配备专职或兼职教师，有条件的学校创建心理健康教育特色学校。

## 三、工作要求

(一) 各中小学要高度重视此项工作，务必按要求完成目标任务。有测评目标任务的学校 4 月 26 日前完成测评，并将《贺兰县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试点心理测评登记表》电子版发教研

室张婷老师处 (QQ 邮箱: 1764106306@qq.com )

(二) 教育体育局将督导各中小学完成任务目标，对任务完成不及时、质量不高的学校及时进行通报整改。

(三) 对心理健康测评系统使用中出现问题的学校，可联系银川市心理咨询师协会。

联系人：银川市心理咨询师协会 田丽 13995071995

贺兰县卫生健康局 王鸿 18295176606

贺兰县教育体育局 李雪梅 13995489198

张婷 17709584196

附件 1. 贺兰县社会心理服务平台测评流程  
2. 贺兰县社会心理服务体系试点心理测评登记表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1:**

## **贺兰县社会心理服务平台测评流程**

1. 微信扫描二维码进入登录界面



2. 登录-我要注册（组别选择自己单位（没有本单位选择上级单位）、  
年份 2021、来访类型根据测评人群选择、编号为手机号）；
3. 所有信息填写确认无误后点击注册后，系统显示注册成功，返回登  
录，或重新扫描二维码进入登录界面，登录自己的账号后可看到需要做的  
心理测试；
4. 注意：填写真实信息，切勿使用同一手机号注册两个人。

## 附件 2：

## 贺兰县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试点心理测评登记表

填报单位: \_\_\_\_\_ 填报人及联系电话: \_\_\_\_\_
